

離園證明(私幼-範例)

幼生_____ (生日：____/____/____，監護人：_____)於○○○學年度第○學期
就讀本園起迄日為○○○年○月○日至○○○年○月○日止，依法辦理收退費事宜，說明如下：

一、園方收退費及家長繳退費狀況說明：

(一) 大班 中班 小班 幼幼班

(二) 就學期間已收學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三) 就學期間已收雜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四) 就學期間已收代辦費：

1. 午餐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2. 點心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3. 材料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4. 活動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5. 交通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學期 / 月)、退費：_____元。

(五) 課後延托費：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月 / 時)、退費：_____元。

(六) 其他費用：_____元。

家長已繳費：_____元(月 / 時)、退費：_____元。

二、本園採 現金簽領 或 匯款方式退款：

俟本園完成行政程序後撥付，再由園方通知退費。

學費、雜費、代辦費、其他用費用及保險費共計：新臺幣_____元。

三、另提醒您若符合下列條件，可申請育兒津貼或就學補助，請領資訊如下(擇一勾選)：

育兒津貼(幼兒年齡為 2 歲以上未滿 5 歲)：若在家自行帶幼兒(即未入學)或轉至其他一般私立幼兒園仍可繼續請領育兒津貼，不須再申請；惟幼兒轉學至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準公共幼兒園及職場互助教保中心，則育兒津貼會自動停止發放。(若有疑問請洽：西區區公所：05-2840850、東區區公所：05-2289080。育兒津貼為隔月撥款，非當月撥款，即 9 月津貼於 10 月撥款。)

五歲就學補助(幼兒學齡為 5 歲以上)：若轉至其他一般私立幼兒園可請領就學補助，不須再申請；惟幼兒轉學至公共化幼兒園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準公共幼兒園及職場互助教保中心 或在家自行帶幼兒(即未入學)，則就學補助會自動停止發放。(若有疑問請洽：西區區公所：05-2840850、東區區公所：05-2289080。就學補助為隔月撥款，非當月撥款，即 9 月補助於 10 月撥款。)

特此證明

幼生監護人簽章：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地址：_____

手機(電話)：_____

嘉義市私立 _____ 幼兒園

園長：_____

請加蓋市府核備之幼兒園印
信

【備註】

1. 本表一式兩份，幼兒監護人及園方各執 1 份。
2. 幼兒因故無法就讀而離園者，幼兒園應依嘉義市幼兒園收退費辦法之規定辦理退費：
 - (1) 學費：
 - ①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前即提出無法就讀者，全數退還。
 - ②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未逾學期 1/3 者，退還 2/3。
 - ③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逾學期 1/3，未逾學期 2/3 者，退還 1/3。
 - ④ 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逾學期 2/3 者，不予退費。
 - (2) 雜費、代辦費以學期為收費期間者，按未就讀月數比例退費；以月為收費期間者，按離園當月未就讀日數比例退費；已製成成品者不予退費，並發還成品。
 - (3) 保險費及家長會費依學生團體保險及家長會設置等相關規定辦理退費。
 - (4) 幼兒園依前三項規定退費時，應發給退費單據，並列明退費項目及數額。